

证券代码：837015

证券简称：大地院线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广东大地电影院线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7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必要的程序。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 2017 年 8 月 31 日 9:00

结束时间： 2017 年 8 月 31 日 12:00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7年8月25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广东大地电影院线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一）》；

（三）审议《关于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二）》。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身份证明书、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

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由非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

4、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7年8月31日上午8:30至9:00

（三）登记地点

广东大地电影院线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蒲岳

联系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地盛西路1号1幢C区3层

邮编：100176

联系电话：010-87129080

传真：010-87129423

（二）会议费用：参会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

五、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大地电影院线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广东大地电影院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8月16日

